



主编
韩忠良
林建法

布老虎

中篇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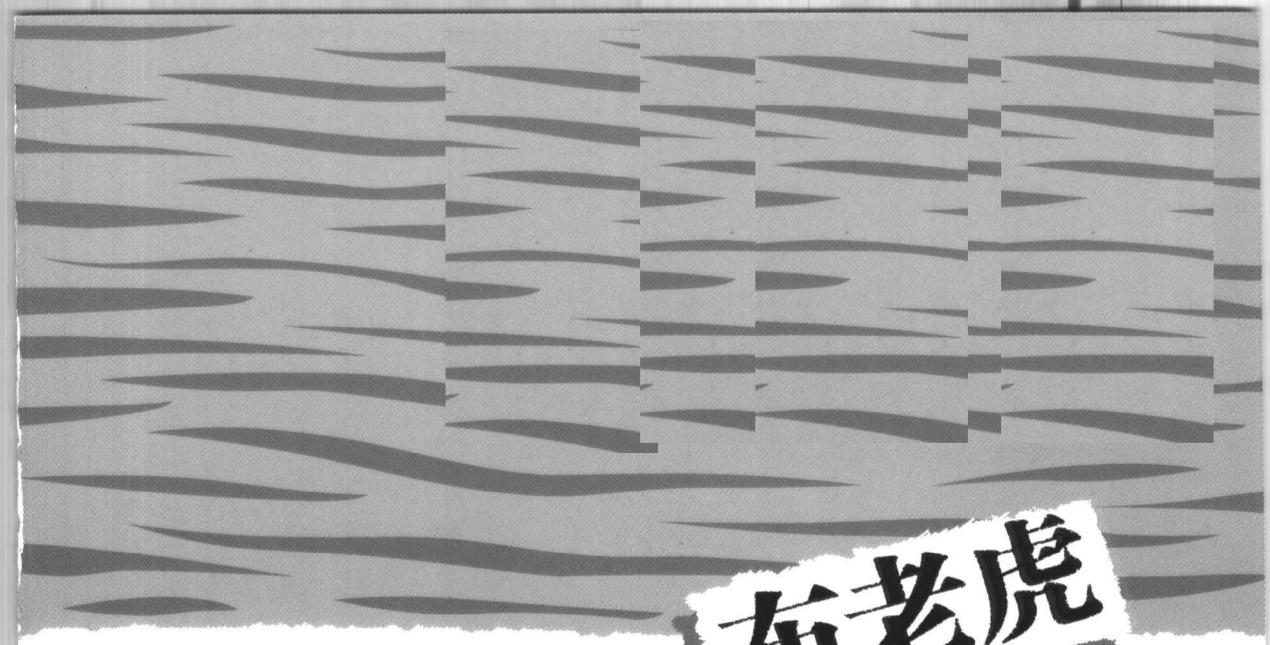
【2006】秋之卷

暗地妩媚 王曼玲
你怎么了 朱日亮
迷香 王璞
突然感觉到的是一种心情 梁宾宾
鸽子不爱飞（中部） 江健宁



春风文艺出版社





布老虎

中篇小说
【2006】秋之卷

春风文艺出版社

© 韩忠良 林建法 王曼玲 200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布老虎中篇小说·2006·秋之卷 / 韩忠良, 林建法主编; 王曼玲等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6.12

ISBN 7-5313-3134-9

I. 布… II. ①韩… ②林… ③王…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35590 号

布老虎中篇小说·2006·秋之卷

责任编辑 常晶 张玉虹

责任校对 陈杰

封面设计 张志伟

版式设计 马寄萍

出版发行 春风文艺出版社

社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http://www.chinachunfeng.net>

Email: blhzp@sina.com

联系电话 024—23284390

传真 024—23284393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刷 沈阳市北陵印刷厂

幅面尺寸 170mm×230mm

字数 210 千字

印张 13.25 插页 2

版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2.0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 024-23284391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24-86526528



目 录

布



老

录

虎

中

篇

小

说



- | | |
|-----|-------------------|
| 王曼玲 | 暗地妩媚 / 1 |
| 朱日亮 | 你怎么了 / 52 |
| 王 璞 | 迷香 / 104 |
| 梁宾宾 | 突然感觉到的是一种心情 / 151 |
| 江键宁 | 鸽子不爱飞 (中部) / 162 |



暗地妩媚

王曼玲

布老虎中篇小说

—

苏韵走出法院办公楼的大门时，正是接近正午的时光，七月的太阳是蓄了一夜加上一上午的精华，正等着正午的时光，来一个淋漓尽致的大放送。苏韵刚刚从17楼的第五审判庭出来，她站在法院办公楼大门口，感觉就好像是站在一个悬崖的边上，那几十级连成的长石阶，就好像是悬崖的边，而长长的石阶过后的大街上的车流，在阳光的照射下，就好像是一条湍急的大江。

苏韵真的有一种更加可怕的感觉，如果说过去的日子被一种渴望挣脱的感觉所折磨的话，那么现在已经没有了束缚，没有了这个伦那个理的约束，有的只是自由，是那种想象过千万次的自由自在。但是，苏韵突然感觉到，被束缚的日子是安全的，而挣脱束缚后的日子，却是危险的。真的是有一种到了悬崖边上的感觉，这种感觉是她难以用自己的力量来改变的。她在心里问自己，冉君真的就是自己最需要、最合适的男人吗？

她不能做出肯定的回答。



对于冉君，她除了爱，还是爱，她从来没有想过自己到底有多大的能量来控制他，当然不是完全，苏韵这样的女人没有那么强的控制欲，她只是想，想让冉君也像自己爱他那样爱自己。

过去，苏韵从来没有想过这些，认识苏韵的人几乎对她都有一个定性的评价，这女人太透明。对于这个评价，苏韵认为既不是好的评价，也不算坏，一个人，尤其是一个女人，透明一点，也就会让和自己打交道的人轻松一些。让别人轻松，总不是坏事。

此时的苏韵真的没有那种如释重负的感觉，手续办理得如此顺利，使她来之前所积蓄的所有勇气和执著，也像水一样流走了，同时还流走了她办成后的喜悦。一个攒足了力气的拳击手，到了拳击场上，还没有出拳，对方就倒下了，对于这个拳击手来说，这才是最大的失败。不是吗？苏韵现在的感觉就是这样的，没劲儿极了。

本来说好的，一有结果就给冉君打电话，因为有了这一系列的容易，苏韵连打电话的兴趣都少了许多。不过，想归想，电话总是要打的。苏韵的耳边仿佛又想起了临出门时，冉君给她的电话，冉君在电话里对她说，成不成都没有关系，我会一直等着你的。苏韵当时就觉得自己感动得说不出话来，她知道自己只要一出声，嗓子就会立即哽咽，她没有说话，只是对着电话点了点头。冉君总能给她这样的感觉，让她真实地体会一些只存在于书本里的词汇，比如：感动、激动、激情、忧伤、优美、优雅、崇高等等。而这一切在苏韵还是一个女孩的时候，就迷恋这些词汇，但是，她生活中的第一个男人秦志伟并没有给她。

苏韵拨通了电话，她说：“是我。”

电话那边就说：“知道是你。”

苏韵几乎每一次都能被这个声音迷住，她能在这个声音里立即进入到一个特定的角色里去，她没有立即进入话题，而是问：“你在干什么？”

对方说：“你说能干什么？创造辉煌和毁于平庸，这样的几率在人生中几乎是相同的。”

苏韵忽然有一种热血沸腾的感觉，她还是情不自禁地说了一句：“你本身

就是一个辉煌。”

对方说：“哦，不是，我不是。但是，遇到你肯定是我人生中的一个重大辉煌。”

苏韵的心跳已经超出了正常的范围，一直都是这样的，和冉君认识已经两年了，可是这样的感觉从来没有消退过，她停顿了一会儿，说：“已经判了。”

对方没有声音，像是在屏住呼吸。

苏韵却一下子有了一种兴奋的感觉，她希望是这样的，她希望冉君在乎这件事，她希望冉君期待现有的这个结果。因为有了兴奋的感觉，苏韵就有些得意忘形了，竟然卖起了关子：“你猜结果。”

没想到话筒里传来了一个粗暴的声音：“我不猜！我最讨厌猜来猜去了。”

苏韵愣了一下，就好像电话线突然岔了线一样，她问了一句：“是你吗？冉君，是你吗？”

对方的声音：“是，是我。”

苏韵非常不安，她想自己不该在这个时候和他玩笑，她立即说道：“判了，判离。”

“你说什么？判了？判离？”

苏韵的心一下子紧了，这个声音让她一下子回到了现实，确切地说，是回到了那种站在悬崖边的感觉。她怯怯地说了一句：“是的。”

苏韵说完就用手指一弹，关闭了手机。她站在高高的石阶上，看了看眼底那些如湍急的江水一样的车流，她下意识地挺了挺胸脯，又用手扯了扯衣服，毅然决然地走下了石阶。

这一天，苏韵穿了一件旗袍式的短裙，是浅紫色的底子上起草绿栀子花的图案，整个腰身很妥帖地顺了苏韵的体形，是丰腴的，也是苗条的。用她的好朋友李莎莎的话说，就是非常符合她三十六岁的年龄。李莎莎和她同岁，可是李莎莎看上去要年轻得多，有时竟能让人猜出她只有二十多岁。李莎莎经常对苏韵说：“你真的不显年轻。不过，你就是你，你把每一个属于你的年龄段都体现得近乎完美。”刚刚出了审判庭的苏韵，脸上有一种掩饰不住的疲惫，那一张脸依然是白皙的，那一双眉眼像是造物者精心设计、丈量以后的认真之作，



鼻子倒是知道自己的普通，也就以平平常常的姿态履行着自己的职责，苏韵的嘴唇像她整个人一样丰腴，嘴略大了一些，倒正符合了当下的审美标准。所以，李莎莎经常跟她说的就是：“知足吧，你。上帝对你不错了，最起码让你生成了一个美人。”

苏韵看了看天，从手提包里掏出了太阳镜，戴了起来。这副太阳镜的颜色是粉红色，据说是流行色，“GUCCI”的。有了这副眼镜的衬托，苏韵的气质显得妩媚又不失高贵。

苏韵站在大街的边上，这是一条干道，来往的车辆像流水一样，似乎没有一个力量能让它的流动停顿下来。她看着那些车流，脑袋一阵一阵发昏，自从自己也开上了汽车以后，她是第一次站在道路的边上，等待着打的。她的脑袋还在一阵一阵地发昏；她几次伸出了手，等出租车已经很近的时候，才发现里面已经有了人；她几乎丧失了辨别一辆出租车是客满还是空行的能力；她突然有些发慌。这时，她的身后响起了汽车喇叭的声音，显然她还把法院大门的通道给堵了。她惊慌失措地移动着身体，没想到刚刚移动了一步，身后又急速地响起了喇叭鸣叫的声音。她又本能地慌忙一闪，人还没有站稳，又一个喇叭声响了起来。她慌了，一低头不管不顾地冲到了法院的铁围栏边上，把脸冲向了法院的办公大楼，把后背交给了喧腾的车流。

这时，苏韵的头昏简直就变成了又羞又恼的感觉，甚至觉得自己走投无路，她的体内就好像存储着一腔沸腾的钢水，随时都能冲破脆弱的皮肤。她用手把住了铁围栏，让自己冷静下来，她知道一个成熟的女人，最大的标志就是可以让蓄满了钢水的身体，迅速冷静下来。这是冉君对她的要求，因为是冉君的要求也就是苏韵追求的目标。

二

苏韵是打的到的法院，这也是她准备的一个内容，她吸取了半年前那一次开庭的教训，她想如果这一次再是判不离，那么她会很难自己安安全全地开车回来的。在她看来，判不离，就好像是被判了死刑。她不知道秦志伟为什么就

不放她，这样的日子还有过的意思吗？半年前的那一次开庭，苏韵做梦也没有想到法院会判不离，她清楚地记得，那一次在法庭上，当女法官问她离婚的理由时，她只说了两句话，就哽咽地说不下去了。苏韵心里委屈极了，想想自己好好一个人，就连吵架这样的事，在她的生命里也是屈指可数的，现在竟落到了上法庭的下场。她用泪眼看了一眼法官，她看到法官也在看她，她想法官是会同情一个女人的，没想到，那个貌似温情的女法官，在宣读结果的时候，竟判了不离。苏韵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难道一个理智的法官还觉得他们的婚姻有保留的意义吗？就连在法庭上，苏韵也只能是面对一个秦志伟的委托人，可想在平时的生活里，他们还会有什么夫妻生活，什么家庭生活？苏韵觉得这个法官简直是昏了头了，或是受了秦志伟的贿赂，要不怎么会判出一个如此混账的结果来。

苏韵径直回了自己的家，她刚刚进门，电话铃就响了，她从来电显示上看到，是冉君的号码。冉君说，他一会儿就来。苏韵“嗯”了一声。因为没有了平日的那一份兴奋，冉君一下子就听出来了，他追问了一句：“怎么？”

苏韵忙振奋了精神，说：“没什么。”对于冉君，她是无法说出“不”字的，接着她又追问了一句：“你吃饭了吗？”

冉君说吃过了。

苏韵挂了电话，心情还是不好，她想，他怎么能就吃了饭了呢？他既然要过来，就一定知道自己还没有吃饭，为什么要自己先吃了，而不是选择一起吃呢？

苏韵没精打采地换了拖鞋，这是一双绣了美丽金边的紫色布艺拖鞋，是前年冉君到日本开会时给苏韵买的，他说：“拖鞋是最接近你，也是陪伴你时间最长的。”言下之意，苏韵当然知道，她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这双拖鞋，而且越看越觉得好看、精致，简直可以用完美来形容。

已经两年了，苏韵每天都穿着这双拖鞋，就是到了最热的时候，她还是没有换成塑料拖鞋，似乎脚在这双拖鞋里，就已经感觉不到冷热了，因为爱已经覆盖了一切。

苏韵进了卧室，换上了一套居家休闲衫，一件浅紫色的纯棉长袍，很收敛



的吊带，散摆的裙身，长及脚踝。配上那一双紫色绣花拖鞋，苏韵把盘上去的头发解开，松软的头发披在了双肩上，看上去苏韵成了一个十足的居家女人。

紫色几乎成了苏韵生活中最主要的一种颜色了，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因为冉君喜欢紫色，冉君说紫色的美丽是一种高贵的美。只要是冉君喜欢的，苏韵就一定无条件地去喜欢、去做好。

苏韵走进厨房，她站在煤气灶前面，却一下子不知道该做什么了，她知道她是来做吃的，可是一点胃口也没有。以往，冉君来的这一天，他们总是一起吃午饭的，做饭的事自然是苏韵来完成。苏韵做一手好的家常菜，在苏韵看来，当一个厨师才是她最适合的职业，她说她一进到厨房就有灵感。的确，苏韵从来没有专门学过厨艺，从小也没有做过家务。可是，到了该成为一个主妇的时候，她就能炒菜做饭了，而且味道不错，动作也很麻利。其实，也没有这么神，苏韵很善于学习，比如，有朋友请她到饭馆吃饭，遇到好吃的菜，她总是把那道菜的用料记住，回到家就要实践实践，还真有点饭馆里的味道。苏韵说自己进厨房的灵感主要是体现在这个方面，尽管是知道的要放的配料，但是配料的多少，这完全就是苏韵的感觉了。

苏韵决定不吃饭了。

突然，苏韵的手机响了，铃声用的是《茉莉花》的音乐，这也是冉君喜欢的，冉君喜欢古典的、清淡的旋律。

苏韵看了屏幕，知道是李莎莎来的。

“我已经决定了，再也不去求他了。他以为他是谁啊？我看他能熬多久？我了解他，过不了两天，他非回这个家不可。”李莎莎连珠炮似的说道。

苏韵知道李莎莎说的这个“他”，是她的前夫张凯。

这真是两个断不清官司的冤家。苏韵心里暗暗叹道。她知道李莎莎给她打这个电话，并没有什么实质的意义，无非是找个放开心里郁积的那些污水的通道，苏韵已经习惯了，李莎莎的内心总是干干净净的，因为，只要她的心里积了一点点污水，她都会很快地把它倾泻掉的。

苏韵“嗯”了一声。

“好吧，就这样。晚上我们一起喝茶去，叫上朱晓霞，把孩子扔给晓霞她妈

去，反正她妈就是喜欢孩子，孩子越多她越开心。‘仁和’五楼。”李莎莎快速说道。

“呃，那个……”苏韵忙不迭地说道，可是话筒里已经传来了忙音。

苏韵收了手机，轻轻地叹了一口气。原本她是想在电话里告诉李莎莎，自己的离婚已经判了。苏韵知道，在她看来这是一件很大很大的事，但是别人有谁会关心呢？她忽然有一种小小的失落。

苏韵竖起耳朵听了听外面的声音，很静。冉君每次来都是开着那辆“富康”，苏韵很熟悉那辆车的声音，似乎那辆车的声音和别的车发出的声音不一样。

苏韵坐到了沙发上，她拿起了遥控器，没有按动又放下了，她站起来，并没有走动，只是直直地看着她的目光能触及的东西，脑袋里乱糟糟的。过去脑袋里也乱过，那是因为那种名存实亡的婚姻的困扰，似乎所有要做的事，都被那个扰人的婚姻挡住了，似乎那段婚姻是挡在通向远方的路的一堵墙、一条沟、一蓬蒺藜。而现在那一堵墙突然倒了，像是经年累月被风、被雨腐蚀了，根本就没有费一点劲儿就倒了。在苏韵的想象里，是要花了巨大的力气，甚至伤了元气才能倒的墙，就这么无惊无险地倒了。这样的结局让人的脑袋乱起来，也许是这样的。

终于，那熟悉的汽车发出的声音来了，过去，每一次听到这个声音，苏韵就会立即进入到一种状态之中，身体里的荷尔蒙急剧地分泌，还有那些各种各样的元素，总之是能让一个女人突然美丽动人的元素，一下子都在苏韵的身体里聚拢了。

尽管苏韵的脑袋里乱糟糟的，但是，这个声音还是让她振奋了一下，她几步走到了门边，站定，耳朵在听着门外的动静。先是关车门的声音，接着是那种用遥控钥匙锁车门的声音，尖锐的，“啾啾”叫着，再接下来就是脚步声了。苏韵很熟悉冉君的脚步声，她听出来冉君的脚步声不是那种大多数男人走路的时候发出来的声音，那些脚步声有很强的性别感觉，又重又粗，让人听了很不舒服。而冉君的脚步声却不一样，是有分寸感的，是悦耳的，还掺杂了几分敏感。说脚步声敏感一定是病句，但是，苏韵就是这种感觉，因为，冉君的全身



都是被一层敏感包裹着的。一个男人，或是一个很敏感的人，总是会给他周围的人一种紧张的感觉。苏韵和冉君在一起的时候，其实是有这种感觉的，但是，苏韵就像是有一种奇怪的癖好似的，她喜欢这种因为对方的敏感而使自己很紧张的感觉，连她自己都说不清，其实还有什么要说的呢？爱一个人就要爱他的全部，就这样，很简单。

脚步声刚刚到门边，门就开了，每次都这样，就像这扇门专门为冉君安置了特殊遥控器一样。门不是全开，半开。冉君一侧身，就进来了。他穿了一件黑色的长袖T恤，一条牛仔裤。牛仔裤是他下身永远的穿着，而T恤衫他也是从不穿短袖的。冉君不是那种高大威猛的帅哥，一米七二的身高，身材很匀称，皮肤白净，眼睛细长，嘴皮很薄，冉君胜就胜在他的气质上，他的气质里大半是有了文人的样子，还有三分之一的地方是有了官员那种果断的成分。

冉君半低着头，笑笑。苏韵知道他的笑是冲自己的，但是，每次他总是这样，半低着头，像是冲着空气，苏韵已经习惯了，她完全把这个笑揽给自己了。苏韵已经把拖鞋递到了冉君的脚下，她直起身子来，接过了冉君随身背的那个黑色的、矩形的大背包。冉君穿好拖鞋，伸出手，苏韵急忙接过，他们的手拉在了一起。这几乎是他们每次见面的动作，就好像电影上的夫妻，一进门就拥抱一样。最初，苏韵总是一头扑进冉君的怀里，也是有了电影上的女人的那种万般风情的，但是，每每这个时候，冉君总是伸长胳膊把扑过来的苏韵堵在半路，然后，扭转脑袋，左右张望一下，像是生怕被人看到一样。苏韵总是说，没有人看见。冉君说，永远不要说这样的话，人不管在什么时候，都要想到有另一双眼睛在看着你。几次下来，苏韵也就改了他们的见面式。

接下来，冉君就进到卫生间，把自己的手好好洗一遍。这一点是不用苏韵操心的，不像秦志伟，你必须吼叫着，把他逼进卫生间，他才会草草地把手湿一下。

“你真的吃过饭了？”见冉君走出了卫生间，苏韵问道。

冉君点点头。

苏韵又问：“吃的什么？”

冉君说：“唉，吃饭算什么？只要有东西塞进肚子里就行了。我这个人

最不讲究吃，不像陈少斌，什么地方有好吃的他清楚得很，而且还要亲自去考察。”

这样的话苏韵没少听冉君说过，每次听了冉君这些话，苏韵的心里就会有些不安，因为和冉君比起来，她觉得自己真是俗到底了，她是那么的热心，甚至专心研究吃的东西。她还知道，陈少斌是冉君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也是苏韵见过的冉君唯一的一个朋友。

冉君说完就径直向卧室走去，苏韵跟在了后面。

进了卧室，冉君四处打量了一下，然后他转过身来，用眼神示意了一下苏韵，那意思苏韵懂，就是说，窗户关好了吗？不会有人看见吧？

苏韵说：“没有人会看见的。再说我现在已经是自由人了，就算被人看见，也是很正常的恋爱啊！”

冉君的眉头皱了起来，他什么也没有说。但苏韵看在眼里了，她知道这句话让敏感的冉君不高兴了。她在心里恨了自己一句，没有再说什么。

冉君坐在床沿，像是发呆，不说话，也不动手脱衣服。要是平时，苏韵一定会主动地来给冉君脱衣服，来哄他，但是，今天苏韵没有这份耐心了，她的脑袋里乱哄哄的，她还难过着呢。因此，她也坐在另一边的床沿上，一动不动。

片刻，冉君脱完了衣服，钻进了被窝。他看苏韵没有动静，就伸手扯了扯苏韵的衣服，苏韵这才把睡衣脱了，也钻进了被窝。她的身体一下子挨到了冉君的身体，冰凉冰凉的，她猛地把自己的身子往外移了移。她刚刚移了一点，冉君的胳膊一下子把她整个人揽住了。

像以往一样，他们在做爱的时候是悄无声息的，他们的姿势也是与众不同的，不同是因为在三级片上看不到那样的姿势。一切都好像是在放一场无声电影，只有床在轻微地动着，很有节奏感，到了最高潮的时候，只有女人的哼哼声，很轻，很模糊，男人就只是狠狠地喘了一口气，“忽”地一下，接着就瘫下来了。时间用了不到半个小时。

但是，苏韵感到出奇的好，每一次她都能达到高潮。

冉君半靠在床头上，拿起了床头柜上苏韵早已为他准备好的香烟，点燃，深深地吸了一口。冉君平时极少抽烟，只是每次做爱以后，他必须抽一支。这



时候的苏韵极其温顺地躺在冉君的身边，她喜欢看做爱以后的冉君抽烟，那个时候是空白的，又是满足的，是男人的胜利，也是女人的胜利，是一种人生某个时期的状态，也是一种刻意追求而永远难以抵达的彼岸。总之，苏韵喜欢，她把萦绕在她身边的烟雾，深深地吸进鼻子里，那真是香，是一种沁人心脾的香。

冉君抽完了烟，迅速起床、穿衣，没有一丝一毫的犹豫，对于这点苏韵也是习惯了的，她也紧跟着起身穿衣，她还是穿了那件紫色的睡衣，跟了出来。

按照以往的惯例，这一天的下午是他们共处的一段时光，苏韵会泡上最好的绿茶，两个人坐在书房的沙发上品茶、聊天，通常到了五点钟的光景，也到了孩子该放学的时候了，冉君就会起身告别，然后驾车远去。

这一天，冉君走出卧室以后，站在客厅里对苏韵说：“我要走，马上。”他的语气容不得苏韵提问，也容不得苏韵提出挽留的要求。苏韵远远地看着他，点点头。苏韵的心里是有了这样的希望的，她希望冉君马上走，这一天，她突然不知道怎样来和冉君一起喝着茶，来度过漫长的一个下午。这下正好，他要走就走吧。

冉君换好了鞋，刚要拉门，突然停住了手，他站住，看着苏韵，用眼神示意苏韵走到他的身边。苏韵走了过来，冉君伸出手拉过苏韵，挨着他的身子，然后迅速把自己的嘴唇在苏韵的嘴唇上贴了一下。接着，他推开了苏韵，一把把门拉开，风一样卷了出去。

剩下的苏韵愣怔了一下，直到汽车的声音远了，她才移动了身子。

三

苏韵和冉君的恋情，是一个秘密。苏韵尽管是一个给人感觉很透明的女人，但是，她还是有属于自己的秘密。因为这个秘密对她来说很重要，直接影响到她今后的幸福，也是她追求一生的幸福。

一般说来，关于个人隐私的事情都应该是秘密，但是对于苏韵的朋友李莎莎和朱晓霞来说，她们之间几乎没有秘密，而且也不能说是秘密，她们三人的

关系就好像是一个家庭里的亲姐妹一样，什么事都不是秘密了，而是需要一起来讨论、来做出决策的。过去，她们的很多事情都是这样的，大事就不说了，就连单位里或是一起吃饭的某一个男人，一两句私下里调情的话，她们也会毫不保留地讲给另外两个人听的。为此，不少男人出过洋相。有一次，也是一次朋友聚会，每次聚会都会有一两张陌生的面孔出现，又是一张陌生的面孔，小白脸，一看就是专爱调情那样的，他恰好坐在朱晓霞的旁边，几杯酒下肚以后，小白脸就对朱晓霞大献殷勤，“唉，你气质特好！”“你知道吗？我一看到你就想到了一种花，什么花呢？百合。真的。你就有百合的感觉。什么时候我们约一下，好吗？”“你肯赏脸吗？”等等。这样的话当然毫无保留地进了苏韵和李莎莎的耳朵，恰恰第二天，李莎莎就接到了小白脸的电话，约她到酒吧，李莎莎逗他，问：“就我和你吗？”小白脸说当然，说因为那天李莎莎给他留下的印象太深了，还说，“你的气质太好了。”李莎莎当时就在电话里哈哈大笑起来，接着就问：“那我是什么花呢？”小白脸立即就挂了电话。

她们是一个牢不可破的整体。尽管没有发过誓，也没有在一起喝过鸡血酒，也许是相同的命运把她们拴在一起了，她们是一起入伍，一起上军校，然后又一起分到陆军一五八医院当护士，后来又是同年转业。苏韵和李莎莎同年出生，朱晓霞比她们只小几个月，也算是同龄人。

喝茶的时间、地点都没有改变，在她们三个人的关系中，李莎莎就好像是台发电机，什么事情只要一经她提出，必会得到落实。时间久了，她这个发电机的作用越发超强，几乎三个人在一起的聚会都由李莎莎来安排、决定，就连她们单位来了什么客户需要的应酬，她都把苏韵和朱晓霞拉上，她从不事先征求一下苏韵和朱晓霞的意见，她全权代表，所以，朋友聚会也只是通知李莎莎一个人，一个电话实际是约了三个人。

苏韵之所以没有把她和冉君的事告诉李莎莎和朱晓霞，是因为冉君专门嘱咐过她，不要和任何人说他们之间的关系。有时苏韵极想说出来，是因为心中有一份快乐，还有一份幸福。女人在恋爱的时候，如果把幸福说出来，幸福就好像膨胀了一样。因为有了冉君的嘱咐，苏韵就把幸福膨胀在自己的心里。

李莎莎说的“仁和”，是这座城市的一个高档商场，也是她们三人喜欢光顾



的地方，其实并不是每次光顾都会购物的，更多的时候，她们是把商场当公园来逛，也当是她们自家的一个大会客厅来享受的，用李莎莎的话来说：“买什么价位的东西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有什么样的眼光。”

“仁和”的五楼有一个布置得极其西化的咖啡屋，金碧辉煌的屋顶，极尽奢华的落地窗帘，暧昧的灯光，一架雅马哈三角钢琴落在一副旋转的扶梯旁边，每一张餐桌上都铺着镀了金丝绒帷幔的亚麻布桌布，桌上摆放着镀金的烛台和水晶花瓶里插着的玫瑰。说是咖啡屋又不仅仅只能喝咖啡，还可以喝茶，额外也卖西点或是中餐。之所以这样也是顺了这个城市的市民的喜好的，尽管这种地方是有着很强的消费对象的，但是，很多时尚的女人冲着这西化的装修和美味的咖啡来，但末了饥肠辘辘的时候，还是毫不犹豫地选择诸如蛋炒饭、牛肉面这样的东西。饮料方面也大都选择绿茶、花茶。咖啡只是尝个鲜，来多了还是觉得喝茶爽。

三朵苦菜花就是这样的，她们喜欢这个环境，但每次点的都是绿茶和面啊、饭啊之类的东西，高兴的时候，还要叫上几串烧烤，鸡翅膀上抹了红红的辣椒粉，还有豆腐干烤得焦黑，这些东西她们吃得很香，也很开心。

坐下来以后，苏韵就想把自己判离婚的事告诉她们，还没有等她开口，李莎莎就噼噼啪啪把这两天发生的事说了一遍，幸亏苏韵和朱晓霞对她的声音非常熟悉了，要是换上一个陌生人，就只能听听节奏了。

听完以后，朱晓霞说：“要说还是怪你，你既然不愿意失去张凯，你就要低低头，不要总那么强的样子。”

“要我低头，凭什么？”李莎莎立刻喊了起来。

苏韵说：“晓霞说得也有道理，其实夫妻也无所谓什么低头不低头的事。人家回来你就老绷着一张脸，他还以为你不高兴他回来呢。其实，你并不是不高兴啊。”

李莎莎笑了，说：“哎呀，我这个人就是这样，我看到他就笑不起来，除非他先笑。”

“都这个时候了，还讲什么谁先谁后啊？”苏韵说。

李莎莎点了点头。